

证券简称：*ST 新亿

证券代码：600145

公告编号：2016—094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对外投资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2178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见《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对外投资事项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93）。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中介机构等各方共同对《问询函》中所述问题进行落实，由于《问询函》涉及的一些问题需要公司及中介机构进行进一步的核实、补充和完善，为确保回复说明的准确和完整，故原定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披露的《问询函》回复公告，延期至 10 月 25 日前披露。公司将组织相关人员尽快完成《问询函》回复工作，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新疆亿路万源实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九日